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

審計委員會委員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懷先生因其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已辭任審計委員會委員一職，自2015年3月27日起生效。張先生會繼續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席及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

自2015年3月27日起，審計委員會人員組成如下，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紅軍先生具有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朱紅軍 (主席)
張飛飛
戴根有

代表董事會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宏鳴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1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宏鳴、許德美、吳學民、張仁付及慈亞平；非執行董事張飛飛、祝九勝、趙宗仁及高央；獨立非執行董事歐巍、戴根有、王世豪、張聖懷、馮煒權及朱紅軍。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 (香港法例第155章) 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